

11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及
113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

代號：3505
頁次：8-1

考試別：身心障礙人員考試

等別：五等考試

類科：錄事

科目：民事訴訟法大意與刑事訴訟法大意

考試時間：1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答案。

(二)本科目共 50 題，每題 2 分，須用 2B 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甲、民事訴訟法部分

- 1 甲（住所在苗栗縣）欲以乙（住所在新竹市）為被告，起訴請求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侵權行為地為桃園市。甲得在下列何法院合法起訴？
 - (A)在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或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 (B)在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或臺灣新竹地方法院
 - (C)在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或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 (D)只得在臺灣桃園地方法院
- 2 甲主張其所有坐落臺北市之房地（下稱系爭房地）委託乙（住所地為高雄市）管理，並將所有權狀交予乙，嗣經伊終止該委託契約，乙拒不返還系爭房地所有權狀，爰依所有物返還請求權，向臺灣高雄地方法院（下稱高雄地院）起訴請求乙返還系爭房地所有權狀。高雄地院以本件訴訟應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下稱臺北地院）管轄為由，依職權裁定移送臺北地院。甲對該裁定不服，提起抗告。下列何者正確？
 - (A)本件因不動產之物權涉訟，應由不動產所在地之法院即臺北地院管轄
 - (B)本件因與不動產有關之事項涉訟，應由不動產所在地之法院即臺北地院管轄
 - (C)本件因與不動產有關之事項涉訟，得由不動產所在地之法院即臺北地院管轄，高雄地院將本件訴訟依職權移轉管轄，並無違誤
 - (D)抗告法院如以高雄地院對本件訴訟有管轄權為由，廢棄原裁定。對於抗告法院之裁定，當事人不得聲明不服
- 3 下列何者，非法官應自行迴避的情形？
 - (A)法官曾參與該訴訟事件之更審前的裁判
 - (B)法官曾為該訴訟事件當事人的家屬
 - (C)法官於該訴訟事件曾為證人
 - (D)法官的未婚夫為該訴訟事件當事人

- 4 關於訴訟告知，下列何者錯誤？
(A)訴訟繫屬中，當事人得將訴訟告知因自己敗訴而有法律上利害關係之第三人
(B)告知訴訟，應以書狀提出於法院，由法院送達於應受告知之第三人
(C)受告知人不為參加或參加逾時者，視為於得行參加時已參加於訴訟
(D)受告知訴訟而參加訴訟者，不得代其所輔助之當事人承當訴訟
- 5 關於訴訟費用負擔，下列何者錯誤？
(A)各當事人一部勝訴、一部敗訴者，法院得命兩造各自負擔其支出之訴訟費用
(B)因共有物分割事件涉訟，法院均應命敗訴之當事人負擔訴訟費用
(C)敗訴人之行為，按當時之訴訟程度，為伸張或防衛權利所必要者，法院得命勝訴之當事人負擔全部或一部該行為所生之費用
(D)被告對原告關於訴訟標的之主張逕行認諾，並能證明其無庸起訴者，訴訟費用由原告負擔
- 6 下列何種期間，如有重大理由仍不得伸長或縮短之？
(A)裁定期間 (B)不變期間 (C)職務期間 (D)就審期間
- 7 關於裁定停止訴訟程序，下列何者錯誤？
(A)本訴訟之裁判，以他訴訟之法律關係為據者，法院得在他訴訟終結前，以裁定停止本訴訟程序
(B)訴訟程序於言詞辯論終結前裁定停止期間，法院及當事人不得為關於本案之訴訟行為
(C)訴訟程序裁定停止者，期間繼續進行
(D)停止訴訟程序之裁定，法院得依聲請或依職權撤銷之
- 8 關於裁判，下列何者正確？
(A)法院為判決時，應受鑑定人之意見拘束，不得以自由心證認定事實
(B)當事人已證明受有損害，但不能證明其數額或證明顯有重大困難時，法院應審酌一切情況，依所得心證定其數額
(C)未參與為判決基礎之辯論的陪席法官，亦得參與判決
(D)宣示判決時，當事人應出庭聆聽宣判，否則該判決不生效力
- 9 訴訟繫屬中訴訟標的之法律關係移轉於第三人之情形，下列何者正確？
(A)繼受人應承當訴訟
(B)繼受人直接變為當事人
(C)法院知悉該移轉事實時，應以書面將訴訟繫屬事實通知第三人
(D)繼受人不得聲請參加訴訟
- 10 關於鑑定人，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A)法院可拘提鑑定人
(B)鑑定人於法定日費與旅費外，不得請求報酬
(C)鑑定人因行鑑定，得聲請訊問證人或當事人
(D)當事人得以鑑定人於該訴訟事件曾為證人作為拒卻之原因

- 11 關於民事訴訟法規定之調解程序，下列何者錯誤？
- (A) 雖非起訴前應經調解事件，但當事人仍得聲請法院調解
 - (B) 起訴前應經法院調解事件，當事人未聲請調解而逕行起訴者，法院不得逕行調解
 - (C) 調解程序中，法院得通知利害關係人參加調解程序
 - (D) 第一審訴訟繫屬中，得經兩造合意將事件移付調解
- 12 關於和解，下列何者正確？
- (A) 訴訟上和解有無效或得撤銷之原因者，當事人仍不得請求繼續審判
 - (B) 訴訟外和解成立者，與確定判決有同一之效力
 - (C) 當事人就未聲明之事項或第三人參加訴訟上和解成立者，得為執行名義
 - (D) 法院僅得於強制調解案件中，試行和解
- 13 關於調解之效力，與調解之無效或得撤銷，下列何者正確？
- (A) 調解成立者，與訴訟上和解有同一之效力
 - (B) 調解有無效之原因時，當事人與其關係人，應共同擔任原告，以調解委員為被告，向原法院提起宣告調解無效之訴
 - (C) 調解有得撤銷之原因時，當事人與其關係人，應於知悉之日起 6 個月內，向原審法院提起撤銷調解之訴
 - (D) 向法院提起宣告調解無效之訴之相對人，應合併提起反訴，以求紛爭一次解決。如未提出者，將來不得就同一事件更行起訴
- 14 下列適用簡易訴訟程序事件，原告經第一、二審法院均判決其全部敗訴時，何者不得提起第三審上訴？
- (A) 請求給付票款新臺幣（下同）150 萬元
 - (B) 請求給付合會會款 165 萬元
 - (C) 請求給付未及 1 年僱傭關係之薪資 200 萬元
 - (D) 請求返還市價 160 萬元之使用借貸汽車 1 部
- 15 關於上訴救濟程序，下列何者正確？
- (A) 第二審法院不得以第一審法院違背合意管轄而廢棄原判決，不論該事件是否屬於專屬管轄
 - (B) 為維持被告之審級利益並兼顧訴訟經濟，原告不得在上訴程序中，為訴之撤回
 - (C) 小額事件之當事人於第二審程序中，得於適用小額程序之訴訟標的金額範圍內，為訴之追加或提起反訴
 - (D) 為維持審級制度之必要，當第一審法院訴訟程序有重大瑕疵時，除兩造同意願由第二審法院裁判者外，得廢棄原判決，將該事件發回原法院
- 16 提起第二審上訴，如逾上訴期間，原第一審法院應如何處理？
- (A) 以裁定駁回上訴
 - (B) 以判決駁回上訴
 - (C) 以裁定命補正
 - (D) 以裁定移送第二審管轄法院

- 17 關於第二審訴訟程序，下列何者正確？
(A)當事人在第二審訴訟程序提出新攻擊或防禦方法，應經法院許可
(B)第二審法院不得就假執行之上訴部分先為裁判
(C)當事人委任律師為訴訟代理人提起上訴後死亡，法院應裁定停止訴訟程序
(D)於第二審訴訟程序中，兩造得合意將事件移付調解
- 18 甲起訴請求乙返還借款新臺幣（下同）100 萬元，法院查明甲係借款 100 萬元予丙，甲、乙間並無消費借貸關係，下列何者正確？
(A)法院應以當事人不適格為由，判決駁回甲之訴
(B)法院應判決命丙給付甲 100 萬元
(C)法院應以甲、乙間無消費借貸關係為由，判決駁回甲之訴
(D)法院應以乙欠缺當事人能力為由，裁定駁回甲之訴
- 19 對於第一審法院所為下列裁定，何者不得提起抗告？
(A)更正判決之裁定
(B)駁回原告追加之訴之裁定
(C)核定訴訟標的價額之裁定
(D)命補正法定代理人之裁定
- 20 關於原告就通常訴訟事件於第二審訴訟程序為訴之追加、變更，下列何者須經被告同意，其追加、變更始為合法？
(A)原告甲以乙為被告，主張乙所有之 B 屋無權占有甲所有之 A 地，依民法第 767 條第 1 項規定，訴請乙拆除 B 屋，返還所占有之 A 地。嗣甲發現 B 屋為乙、丙共有，乃追加丙為被告，請求乙、丙拆屋還地
(B)原告甲以乙為被告，主張其於某日遭乙毆打成傷，爰依侵權行為之規定，訴請乙賠償新臺幣（下同）200 萬元。嗣甲發現丙於當日亦參與該毆打行為，乃追加丙為被告，請求乙、丙連帶賠償 200 萬元
(C)原告甲以乙為被告，主張乙積欠其 300 萬元借款未還，爰依消費借貸之法律關係，僅先就其中 200 萬元部分訴請乙返還。嗣甲於第二審程序主張欲請求乙清償全部借款債務，乃改聲明請求乙給付 300 萬元
(D)原告甲以乙為被告，主張其向乙買受 C 地，已給付價金 600 萬元，爰依買賣之法律關係，訴請乙移轉 C 地所有權。嗣甲發現乙於第一審訴訟程序中，已將 C 地所有權移轉登記予丁，甲乃解除與乙之買賣契約，變更聲明請求乙返還價金 600 萬元
- 21 關於第三人撤銷訴訟之管轄法院，下列何者正確？
(A)甲、乙就關於 A 屋買賣爭議事件，合意由 B 地（非甲、乙之住所地）之地方法院管轄，經該法院判決確定後，丙欲提起第三人撤銷訴訟，不適用「以原就被」原則，故不得向甲或乙之住所地之法院起訴
(B)對於審級不同之法院就同一事件所為之判決合併提起第三人撤銷訴訟者，應向原第一審法院起訴，以保障當事人之審級利益
(C)僅對最高法院所為確定判決提起第三人撤銷訴訟者，應向最高法院起訴
(D)第三人撤銷訴訟之被告不抗辯法院無管轄權，而為本案之言詞辯論者，該法院即為有管轄權之法院

- 22 下列何者為債務人對於已確定之支付命令之正確救濟方法？
(A)提起再審
(B)提起確認債權不存在之訴，並聲請停止強制執行
(C)聲明異議
(D)提起撤銷支付命令之訴
- 23 債權人就金錢請求以外之請求，起訴前欲保全強制執行者，得以下列何種程序為之？
(A)聲請假扣押
(B)聲請假處分
(C)聲請發支付命令
(D)聲請假執行
- 24 關於除權判決，下列何者錯誤？
(A)聲請除權判決，得於申報權利之公示催告期間已滿後 3 個月內聲請之
(B)法院就除權判決之聲請為裁判前，得依職權為必要之調查
(C)駁回除權判決之聲請，應以裁定為之
(D)對於除權判決，得上訴聲明不服
- 25 甲夫列乙妻為被告，起訴請求判決離婚，甲於判決確定前死亡。關於此離婚訴訟，下列何者正確？
(A)訴訟程序當然停止
(B)甲之繼承人得聲明承受訴訟
(C)訴訟當然終結
(D)若乙為甲之唯一繼承人，法院應以裁定駁回甲之訴

乙、刑事訴訟法部分

- 26 甲住新竹市，到桃園市犯搶奪罪，跑到臺中市時被逮捕，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承辦本案後，向臺灣臺中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獲准，甲被羈押於臺中看守所，關於土地管轄，下列何者正確？
(A)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對於甲搶奪案件沒有管轄權
(B)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對於甲搶奪案件沒有管轄權
(C)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檢察官可以跨區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或臺灣桃園地方法院起訴
(D)臺灣臺中地方法院對於甲搶奪案件有管轄權
- 27 關於刑事扣押，下列何者正確？
(A)被告逃亡時，得酌量扣押其財產
(B)檢察官於偵查中有相當理由認為情況急迫，有立即扣押之必要時，得逕行扣押
(C)被告串證時，得酌量扣押其財產
(D)被告犯重罪時，得酌量扣押其財產
- 28 下列何種情形，不得提起自訴？
(A)被害人未委任律師為代理人
(B)非告訴乃論之罪之被害人僅向警方為告訴
(C)對配偶之直系血親提自訴
(D)對竊盜罪提自訴

- 29 有關刑事案件公示送達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 公示送達對象為檢察官、被告、告訴人或附帶民事訴訟當事人
(B) 被告居住在國外，即應公示送達
(C) 公示送達，自最後登載報紙或通知公告之日起，經 20 日發生效力
(D) 公示送達應由書記官分別經法院或檢察總長、檢察長或檢察官之許可
- 30 關於迴避制度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 以法官為本案之被害人為由，聲請迴避者應於當事人未就該案件有所聲明或陳述前為之
(B) 聲請法官迴避經裁定駁回者，不得提起抗告
(C) 被聲請迴避之法官，認為該聲請為有理由者，毋庸裁定，即應迴避
(D) 迴避制度的法理基礎為罪疑唯輕原則
- 31 下列何者非屬強制辯護之案件？
(A) 最重本刑為 3 年以下有期徒刑之案件
(B) 被告具原住民身分，依通常程序起訴
(C) 被告具原住民身分，依通常程序審判
(D) 高等法院管轄第一審之案件
- 32 關於刑事程序第三審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 上訴於第三審法院，非以判決違背法令或事實認定重大違誤為理由，不得為之
(B) 上訴書狀應敘述上訴之理由；其未敘述者，得於提起上訴後 20 日內補提理由書於原審法院；未補提者，毋庸命其補提
(C) 第三審法院之判決，應經言詞辯論為之。但法院認為不必要者，得不經言詞辯論為之
(D) 第三審法院認為上訴不合法或無理由者，應以裁定駁回之
- 33 關於刑事程序辯護人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A) 被告具原住民身分，於偵查中未經選任辯護人，並主動請求立即訊問時，得逕行訊問
(B) 犯罪嫌疑人之配偶，可為犯罪嫌疑人選任辯護人，但不得與其明示之意思相反
(C) 指定辯護人後，不可再選任辯護人
(D) 犯罪嫌疑人接受司法警察調查時，雖可以選任辯護人，但僅能在場，不能陳述意見
- 34 關於限制出境、出海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 最重本刑為拘役之案件，不得逕行限制出境、出海
(B) 偵查中檢察官限制被告出境、出海之處分，沒有期間之限制
(C) 專科罰金之案件，不得逕行限制出境、出海
(D) 審判中得限制出境、出海

- 35 下列強制處分，何者對「相當理由」的要求比較高？
(A)對被告之搜索 (B)對第三人之搜索
(C)對犯罪嫌疑人之搜索 (D)對被告之扣押
- 36 有關傳喚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對於到場之被告，經面告以下次應到之日、時、處所及如不到場得命拘提，並記明筆錄者，與已送達傳票有同一效力
(B)對於到場之自訴人，經面告以下次應到之日、時、處所，並記明筆錄者，與已送達傳票有同一效力
(C)對於到場之證人，經面告以下次應到之日、時、處所及如不到場得命拘提，並記明筆錄者，與已送達傳票有同一效力
(D)對於到場之辯護人，經面告以下次應到之日、時、處所，並記明筆錄者，與已送達傳票有同一效力
- 37 下列何種情形，不是刑事訴訟法規定視為撤銷羈押之事由？
(A)延長羈押之裁定未於原羈押期間屆滿前送達於被告
(B)偵查中羈押之被告經檢察官為緩起訴處分
(C)被告經法院判決無罪
(D)經法院調查後，被告於偵查中之自白非出於任意性
- 38 關於刑事訴訟法基本原則的說明，下列何者正確？
(A)刑事案件管轄採取以原就被原則，所以原告只能就被告住所地起訴
(B)檢察官、被告、自訴人均為刑事訴訟的當事人，就是當事人主義
(C)非任意自白不得作為證據使用，體現所謂的糾問主義
(D)非經檢察官起訴之犯罪，法院不得審理，此乃彈劾主義之展現
- 39 甲、乙 2 人共犯放火罪，甲被逮捕，乙逃逸無蹤；嗣後檢察官對甲提起公訴，於第一審言詞辯論終結前，將乙逮捕歸案。關於乙之案件，檢察官處理方式，下列何者正確？
(A)應函請法院併辦 (B)另案起訴，得以言詞為之
(C)得追加起訴，絕對應以書面為之 (D)得追加起訴
- 40 關於刑事訴訟的期日與期間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期間之計算，依刑法之規定 (B)期日，為訴訟程序施行的日期
(C)期日，有重大理由得予以變更 (D)上訴期間之遲誤，以回復原狀救濟
- 41 對於刑事程序上證人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證人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原則上有到場義務
(B)證人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原則上有具結義務
(C)證人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原則上有證言義務
(D)證人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原則上得保持緘默

- 42 甲犯侵占罪嫌，檢察官偵查終結，不得為下列何種處分？
(A)緩刑 (B)緩起訴 (C)起訴 (D)不起訴
- 43 依刑事訴訟法，原審法院應依職權上訴者，下列何者正確？
(A)宣告無期徒刑以上的案件有適用
(B)宣告 10 年以上有期徒刑的案件有適用
(C)視為檢察官已提起上訴
(D)視為被告已提起上訴
- 44 偵查犯罪，為掌握機先，關於偵查策略及行動，均應嚴加保密，不容外洩，以防被告勾串證人、湮滅罪證甚至逃匿無蹤，是下列何種原則的運用？
(A)偵查不公開 (B)審判不公開 (C)上訴不公開 (D)抗告不公開
- 45 刑事訴訟法規定司法警察官與檢察事務官均為檢察官之偵查輔助機關，關於兩者共通權限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A)均有執行搜索之權限 (B)均有逕行扣押之權限
(C)均有移送案件之權限 (D)均有詢問犯罪嫌疑人之權限
- 46 下列何種情形，在刑事程序可以提起自訴？
(A)外患罪之被害人 (B)內亂罪之被害人
(C)妨害國交罪之被害人 (D)誣告罪之被害人
- 47 依刑事訴訟法規定，對下列何者不得提起自訴？
(A)祖父 (B)兄弟姊妹 (C)離婚配偶 (D)子女
- 48 檢察官聲請以簡易判決處刑之案件，有下列何種情形，法院應適用通常程序審判？
(A)經被告於起訴後之自白及其他證據，認為應為免訴判決
(B)依被告在偵查中之自白及其他證據，足以認定其犯罪
(C)被告在偵查中否認犯罪，起訴後自白及其他證據，足以認定其犯罪
(D)依被告之自白及其他證據，足以認定其犯罪，併須為沒收被告財產之處分
- 49 第一審法院判決後，依法得提起上訴，下列何者錯誤？
(A)檢察官就被告無罪之判決得上訴
(B)告訴人僅得請求檢察官上訴
(C)檢察官僅得就被告受重罪判決上訴
(D)被告配偶得為被告之利益上訴
- 50 關於再審，下列何者錯誤？
(A)聲請再審，應委任律師為代理人
(B)聲請再審之案件，原則上應通知聲請人及其代理人到場
(C)聲請再審於刑罰已不受執行時，亦得為之
(D)聲請再審於刑罰執行完畢後，亦得為之